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职能简介。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法规政策。

2.负责干部管理权限范围内的军队转业干部移交安置工作，负责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5.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

6.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

7.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区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8.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9.推动建立退役军人事务分级负责和突发事件应急联运机制，组织、指导退役军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和协助属地党组织抓

好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10.承担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军方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重点工作。

1.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及历次全会精神、市第五次党代会、区三届三次党代会及历次全会精神，持续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四心”作风教育整顿成果，扎实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坚定“两个确立”，树牢“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

2.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严格执行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坚决落实中、省领导同志重要指示批示，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和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安排。

3.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按照中央、省委、市委部署要求，落实我局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的实施方案，结合主题教育，创新方式方法，扎实开展“三学三讲三赛”，推动全区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

4.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要内容，开展“老兵永远跟党走”宣讲实践活动，统筹抓好宣传报道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5.深刻领悟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深入领会过去5年的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抓好达川区退役军人系统年鉴编撰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名录和事迹载入地方志工作。

6.加大法制宣传力度，开展政策法规业务培训，组织系统干部学法考法，强化法治观念。开展送政策法规进军营、宪法宣传周、法治宣传月等普法宣传活动，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7.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退役军人工作法治建设的意见》为牵引，配合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做好配套政策措施制定调研工作，以及达州市《关于推进退役军人工作政策制度改革的若干措施》分工落实，建立工作台账，逐项抓好上级政策落地见效。

8.抓好《退役军人安置条例》《关于加强新时代转业军官安置工作的意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促进条例》《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烈士褒扬条例》等法规文件的贯彻落实，做好政策宣传，研究制定配套落实措施。

9.抓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大纲》《基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实用手册》的学习宣传，加强退役军人流动党员教育管理，推进企业军转干部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提升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规范化、体系化水平。

10.常态化选树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做好2023年度全区“最美退役军人”“最美拥军人物”“最美军嫂”等评选表彰工作，

积极做好“就业创业之星”候选对象推荐工作，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11.全面构建退役军人工作“大宣传”格局，强化与主流媒体、网络平台合作联动，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进一步加强通讯员队伍建设，汇聚融合传播合力。

12.壮大“三支队伍”力量，建好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伍，推动常态化开展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探索“兵支书”培训模式，助力“兵支书”能力提升。加强红色宣讲员队伍建设，成立老兵红色宣讲团，开展红色宣讲活动。

13.加强指令性安排工作政策刚性和执行力度，严格落实年度退役军人安置计划，采取“阳光安置”方式，确保由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应安置尽安置”。落实无军籍职工相关政策，做好军队退休职工移交政府安置工作。

14.落实《关于全面做好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强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工作，保证每次培训参训率达到目标任务，组织退役士兵参加定向招录公务员（参公人员）考前公益性培训。落实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常态化联系机制，发挥好教育培训经费效益，支持退役士兵学历提升。

15.推进“军人退役一件事”办理工作。在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设立“军人退役一件事”综合窗口，实现军人退役相关事项“一次申请、一窗受理、联动办理、限时办结”。

16.开展全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基础数据统计调查工作，做

实做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台账，精准掌握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情况，摸底全区退役军人档案管理情况，为工作落实提供数据支撑。

17.大力打造退役军人及军属专属招聘品牌，联合相关部门持续开展民营企业招聘月、金秋招聘月等活动，每年开展招聘活动不少于2场，充分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做好退役士兵光荣返乡工作。

18.组织参加首届四川省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大赛和第三届全省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促进退役军人创业项目与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服务链有效对接，营造浓厚创业创新氛围。

19.借鉴试点地区经验做法，推动落实“兵教师”工作。完成2022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期间生活补贴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地方经济补助发放工作。

20.落实《关于进一步提升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服务保障能力的意见》，推进咨询服务大厅及基层服务站标准化建设，进一步理清权责，规范工作运营。

21.加强退役军人公共法律服务，完善多元救助机制，推动退役军人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帮扶援助等相衔接。

22.管好用好困难退役军人关爱帮扶专项基金，积极探索引入社会力量参与退役军人困难帮扶。开展“情暖老兵”公益行动，及时为低保特困退役军人大病救助、子女入学等提供帮扶。

23.开展军休机构阵地建设，组织军休人员开展健康体检、

短期疗养，聘请专家开展健康知识讲座等活动，不断提高对军队离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水平。

24.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系列活动，做好省第十二届双拥模范（先进）区创建工作。

25.持续做好春节、“八一”等重要时间节点的走访慰问工作，积极开展“军事日”活动及军民共建工作，深化“情系边（海）防官兵”拥军优属活动，实施随军家属就业扶持和学历提升工程，不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26.全面落实优待政策，进一步做好部队军队退役人员身份认定、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光荣牌悬挂、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调整等工作。常态化做好优待证申领发放，拓展优待项目，扩大优待证使用场景，提升优待管理水平。

27.持续推进光荣院等优抚事业单位体质改造工程，配合做好达川区医教养示范园区建设工作，不断提升服务保障力。

28.落实新兵入伍“四尊崇”、退役返乡“五关爱”、日常关怀“六必访”等制度，开展“送政策、送技能、送岗位”进军营活动，加强军地职业技能证书衔接转化。

29.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烈士褒扬工作的意见》，围绕《英雄烈士保护法》颁布实施五周年，梳理总结褒扬纪念工作成果和英烈保护经验，进一步完善烈士基础信息。

30.用好烈士纪念设施等红色资源，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阵地作用，大力弘扬英烈精神，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

加大普法宣传，会同有关部门依法打击诋毁英烈名誉等违法犯罪行为。

31.加快烈士纪念设施三年提升行动项目建设，做好验收考核工作。

32.落实《四川省烈士寻亲工作规范和流程》，持续开展“为烈士寻亲”活动。

33.抓好“清明祭英烈”、“红色九月”、烈士纪念日公祭烈士等系列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34.做好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建好隐患排查、问题整改、责任落实“三张清单”，完善“发现、整改、督查、销号”管理机制。

35.扎实推进平安建设工作，加强与政法、网信、公安、信访和军队有关部门沟通协作，推动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与社区网格管理深度融合，密切掌握重点人员动态，落实“红橙黄”分级预警管控机制，牢牢守住安全稳定底线。

36.构建“信、访、网、电话、视频”五位一体信访工作格局，落实首办责任制，优化信访考核制度，健全信访事项从首办到结案的责任明晰、衔接顺畅、便捷高效、闭环管理运行体系，进一步提升信访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37.落实“13712”信访办理调重机制，推进重复信访集中治理、信访积案化解专项工作，建立施行信访事项办结质量抽查机制，解决合理诉求，依法化解一批历史遗留问题。精准协调推动

“三跨三分离”等疑难信访事项妥善化解。

38.攻坚化解退役安置类“骨头案”“钉子案”，对部分转业志愿兵（士官）和城镇籍退役士兵集中反应的过高或不合理诉求，分类研究对策措施，有效化解信访矛盾。

39.加大涉退役军人舆情信息检测、搜集、预警，完善网络负面舆情和舆情突发事件监测、处置机制，强化与宣传网信、公安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及时发现、妥善处置涉退役军人负面网络舆情。

40.继续实行领导干部接访日制度，局领导干部定期到机关接待室或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接待来访群众，亲自答疑解惑，解决来访群众的困难及问题。

41.落实达州市“十四五”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并结合达川区实际情况，编制达川区“十四五”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推进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42.筹备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和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全体成员会议。迎接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督查和绩效考评工作，做好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及双拥工作督查检查工作。

43.抓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点做好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政策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整改工作。

44.深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注重内部审计结果运用，强化警示教育。

45.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回潮。支持配合派驻纪检组工作，推动完善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紧密衔接的监督体系。

46.落实党建责任制，持续开展党员“双报到”活动，加强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以高质量机关党的建设助推事业发展。

47.深入实施干部素质提升行动，筹备 2023 年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示范研讨班，不断提高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干部综合素质。

48.全面做好定点帮扶牵头工作，抓好双庙镇塔子梁村一对一结对帮扶，助推当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49.持续做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做好区三里坪街道领域社区结对联创工作和文明城市网络资料申报工作，开展好志愿服务活动。

二、部门单位构成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单位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主要包括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区光荣院、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区利民医院。

第二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542.95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1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增加 99.18 万元、卫生健康收支增加 0.38 万元、住房保障收支增加 14.56 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542.9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2.95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542.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2.95 万元，占 98.16%；项目支出 10 万元，占 1.84%。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542.95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1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增加 99.18 万元、卫生健康收支增加 0.38 万元、住房保障收支增加 14.56 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2.9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7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6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42.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1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增加 99.18 万元、卫生健康收支增加 0.38 万元、住房保障收支增加 14.5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95 万元，占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71 万元，占 87.62%、卫生健康支出 21.6 万元，占 3.98%、住房保障支出 45.64 万元，占 8.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5.21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02.66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

正常运转。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拥军优属（项）2023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费用。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1.6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45.6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18.8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6.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其它交通费用、奖励金。

公用经费52.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预算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越野车 1 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退役军人开展退役军人的慰问及其走访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拨款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2.2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9.83 万元，增长 18.74%。主要

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福利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越野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3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0 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0 万元。

第三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7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5.6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2.95	本年支出合计	542.95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42.95	支出总计	542.95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542.95	532.95	10.00		
				542.95	532.95	10.00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42.95	532.95	10.00		
208	01	01	153001	行政运行	6.06	6.06		
208	05	05	153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1	55.21		
208	28	01	153001	行政运行	402.66	402.66		
208	28	02	153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99	99	15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1.78		
210	11	01	1530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0	19.50		
210	11	02	153001	事业单位医疗	0.26	0.26		
210	11	03	153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	1.84		
221	02	01	153001	住房公积金	45.64	45.6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42.95	一、本年支出	542.95	542.9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2.9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71	475.71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1.60	21.60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5.64	45.6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542.95	542.95	
					542.95	542.95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542.95	542.95	
208	01	01	153	行政运行	6.06	6.06	
208	05	05	1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1	55.21	
208	28	01	153	行政运行	402.66	402.66	
208	28	02	15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99	99	15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1.78	
210	11	01	153	行政单位医疗	19.50	19.50	
210	11	02	153	事业单位医疗	0.26	0.26	
210	11	03	15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	1.84	
221	02	01	153	住房公积金	45.64	45.6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532.95	470.66	62.29
				532.95	470.66	62.29
		153001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32.95	470.66	62.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9.51	469.51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146.46	146.46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25.46	25.46	
301	03	30103	奖金	101.44	101.44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71.91	71.91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21	55.21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6	19.76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4	1.84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1.78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4	45.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29		62.29
302	01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	05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0		2.4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5.76		5.76
302	29	30229	福利费	3.24		3.24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6		9.06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3		25.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	1.15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1.07	1.07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8	0.08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0.00
					10.00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208	28	02	153001	双拥工作项目	1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4.00		3.00		3.00	1.00
		4.00		3.00		3.00	1.00
153001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00		3.00		3.00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此项无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此项无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此项无内容

表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双拥工作项目	10.00	2023年计划用10万元来开展国防教育和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宣传，认真组织开展“八一”、春节走访慰问驻达部队及优抚对象和烈士纪念活动，进一步密切军地、军民的关系。采取多种形式爱国主义教育，积极开展双拥创建活动，努力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区，更好的为地方经济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八一走访慰问驻达部队次数	=	16	场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走访慰问优抚对象人次	≥	500	人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拥工作出差人次	≥	150	人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节日走访慰问准确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差旅费支付准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重大节日走访慰问及时率	≥	95	%	10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双拥工作项目预算成本	≤	10	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物资应发尽发率	=	100	%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双拥工作长效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率	≥	90	%	5	

注：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范围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达州市达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人员类支出	人员类支出，确保人员经费支出，包括工资、津贴、养老金、医保、公积金等。		
	运转类（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办公费、差旅费、车辆运行费等日常工作正常的开支。			
	优抚工作	加强优抚对象相关补助经费的保障，确保按时发放到位，做好困难退役军人的帮扶解困，定时进行回访，不出现截留，克扣的事件发生，加强与乡镇和各部门的协调、联系。			
	企业军转干部工作	加强企业军转干部的关心关怀，确保解困补标资金的按时发放和节日慰问。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工作	用心用情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关心关怀工作，按时缴纳医疗保险，做好重大节日慰问工作，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工作	严格按照退役士兵得分高低进行排位依次选岗，确保阳光安置，让退役士兵满意。			
	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家庭奖励金发放工作	严格按照达市府办[2022]28号文件关于调整达州籍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家庭奖励金标准的通知精神办理。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	根据用人单位要求，采取订单式培养模式，确保退役士兵培训结束就能上岗，力争让退役士兵和用人单位双满意。			
	推进网络信息平台优化工作	加强退役军人网络平台建设，优化好信息平台。			
	加强退役军人档案资料管理工作	对全区域乡退役军人资料进行归档整理并有序妥善保存，促进退役军人的工作顺利开展，确保退役军人应有的保障工作有序进行。			
	宣传退役军人相关政策，有效衔接退役士兵退役后的生活工作	通过多种渠道宣传退役军人优惠政策，提升政策知晓率，提升满意度，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拥军优属工作	组织开展“八一”、春节走访慰问驻达部队及优抚对象和烈士纪念活动，进一步密切了军地、军民的关系。采取多种形式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积极开展双拥创建工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42.95	542.95	
年度总体目标	2023年用542.95万元（其中：公用经费62.29万元、人员类47.07万元、双拥经费专项10万元）来保障单位职工工资发放及机关基本运转，同时开展退役军人的政策宣传、城乡退役军人的优抚资金及其住房，医疗、生活救助资金按时发放到位，民生资金不截留、不克扣，多渠道，多方式宣传退役军人应享受的政策，协调各部门提高退役军人的培训，增强就业技能，提高就业率，加强网络维护，平台建设、退役军人档案资料管理，做好拥军优属工作，走访慰问驻达部队官兵，营造浓厚的军民渔水深情，积极争创双拥模范城，把军人成为尊崇的职业落到实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单位在职人员数量	=36人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足额保障率	=100%	
			工资性支出足额保障率	=100%	
			回访优抚资金发放到位数量	≥5000家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标发放人数	≥185人	
			全年各项工作出差人次	≥1000次	
			日常巡查及专项监督检查开展次数	≥200次/年	
			退役军人档案资料接收、整理归档、搬运次数	≥350次	
			退役军人网络日常维护次数	≥180次/年	
			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家庭奖励金发放人数	≥30人	
			优抚资金发放人数	≥9500人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人数	=36人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45人	
			质量指标	差旅费发放准确率	=100%
	档案资料分类、排序等环节的差错率	≤5%			
	费用支出及报销规范率	=100%			
	工资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日常巡查及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退役军人相关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退役士兵培训率	≥95%			
	网络故障率	≤5%			
	时效指标	租赁用车车辆符合率	=100%		
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开展、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时限	≤12月			
	2023年部门预算本级财政预算控制数	≤542.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双拥经费专项预算控制数	≤10万元		
		定额公用经费运转保障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扩大“优待卡”办证率，让持证人员享受应有的优待政策。	定性优良中低差		
营造浓厚的军民渔水深情，积极争创双拥模范城，把军人成为尊崇的职业落到实处。		定性优良中低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各项工作长效机制健全性	定性优良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区退役军人事务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区退役军人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区退役军人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退役军人事务的项目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

疗保险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